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1年度)

项目名称	检察业务工作费	项目类别	经常性项目	
主管部门	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 (上海市人民检察院铁路运输分院)	实施单位	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 (上海市人民检察院铁路运输分院)	
计划开始日期	2021-01-01	计划完成日期	2021-12-31	
项目资金 (元)	项目资金总额	1,000,000.00	年度资金申请总额	1,000,000.00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,000,000.00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,000,000.00
			上年结转资金	
	其他资金		其他资金	
项目 绩效 目标	项目总目标 (2021 年 - 2021年)		年度总目标	
	通过项目的实施，满足上海市检察院第三分院业务经费需要，适应检察事业不断发展的需要，保障上海市检察院第三分院各项检察业务工作的有序进行，发挥上海市检察院第三分院的法律监督职能作用。		通过项目的实施，满足上海市检察院第三分院业务经费需要，适应检察事业不断发展的需要，保障上海市检察院第三分院各项检察业务工作的有序进行，发挥上海市检察院第三分院的法律监督职能作用。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预算执行率	>=95%
		质量指标	移动端信息量	>=30
		时效指标	课题成果提交及时性	及时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预算编制合理性	合理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人员满意率	>=95%	